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866,474,165.82 元，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,215,843,383.35 元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184,276,684.09 元。

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2019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1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2]37 号）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3]43 号）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-2020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鉴于公司 2019 年度亏损，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为保障公司正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，公司 2019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实施细则》”）第七条：“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要约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，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，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

相关比例计算。”

2018年11月15日至2019年10月22日期间，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，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23,773,30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35%，合计支付总金额为300,010,033.08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其中2019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8,166,305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216,507,537.24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根据《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可视同公司2019年度的现金分红216,507,537.24元，并纳入2019年度现金分红比例计算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：

因公司2019年度亏损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，公司决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，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相关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。综上，我们对董事会做出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表示一致同意，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制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性发展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